

错恋

【香港】依达著



I-2475
774

错恋

〔香港〕依 达

I-2475
502

花城出版社

X

责任编辑：江 川

封面设计：王惠敏

错 恋

（原书名《今夕又雨》）

〔香港〕依 达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（广州市环市东水荫路11号）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0.25印张 242,000字

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30,000册

ISBN 7-5360-0796-5/I·714

定价：4.20元

内 容 简 介

富家子弟金宏波深深爱恋年轻漂亮的于海静，但海静却情独钟于影视艺员白野葛。海静接受宏波的邀请与他去雅加达旅游，其实是为了与在那里拍外景的野葛幽会。当宏波察觉自己已被海静利用之际，海静也发现了心上人原来是有妇之夫。对爱情执著追求的海静，面对现实不能自拔，竟以身相许，终于导致了野葛抛妻弃子的家庭悲剧。

海静怀孕了，当她赶到外景地想告诉野葛时，做梦也不曾想到他正与交际花尤娟娟同居。

仇恨、痛苦、迷失袭上海静心头，她欲一死了之，但想到腹中的胎儿，她咬紧牙关挺了过来。海静刚生下了女儿，恰逢宏波从美国回来探望，并依旧苦苦爱恋她。而此时，被命运之神碰得身败名裂的野葛也赶来，向海静表示了他的悔悟……

海静究竟将作出何种选择？结局竟是那般扑朔迷离，出人意料。

序

我喜爱写“情”。

亲情、友情、爱情、恩情……人与人之间，“情”紧紧地联系彼此。自十七岁我开始创作第一本小说，主角人物间，我用各种各类的情感来渲染他们，希望经过他们感动读者。

多少年过去，多少人物与故事都被描写过，但是我对小说的真情不变。

感谢花城出版社，将我的作品精选出来，在中国大陆出版发行。但愿每篇小说中的真挚情感，能令我与内地的读者朋友们产生感情，由这一本本的小说，来紧紧地联系我们，恒久不变。

依 达

一九九〇年二月八日

他又来了，披着一件米色的雨衣，头发是湿漉漉的。

在训练班上，她只见过他三次。他高大，有体型，脸胚子好，是有百分之百的资格做明星的。只是，不明白他为何这样懒？他每天旷课，训练班上只来过几次。

李导师正在讲授“演技入门”，讲得天花乱坠，口沫横飞。他在最后一行座位坐下，李导师喋喋不休的嘴巴忽然静止了。

他的眼睛盯住班上迟到的青年，面色下沉。

“白野葛！”李导师严峻地叫，“你站起来！”

班上所有的人都转过头去，她这时候才知道他的名字叫“白野葛”。好奇怪的姓名。

“是！李导师。”

“你旷课多少天了？迟到多少次了？”李导师目光炯炯。

“对不起，李导师，”青年说，“外面下雨。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李导师声音又响又凶，“开课半个月，你只到了三次，三次都是迟到。”

“下雨……赶不到车子。”

“天天下雨的么？”李导师嚷，“你们想当演员，想做明星，以为考进来，就会一步登天么？告诉你们，只靠一张好看的脸，做不了演员。”

白野葛低头，没有作声。

“坐下！”李导师狠狠地，“你们以为几千个人挑了你们出来，

你们就是明星了么？嘿，摆什么架子？”

又高又大的白野葛被臭骂一顿，默然坐下。

她回过头去，只见白野葛互抓着双手，一双眼睛牢牢地盯住李导师，一副不服气的模样……

外面还是下着倾盆大雨，从训练班出来，她随着同学跳上电影公司的“大巴士”。车子内坐满了人，她选了最后一行的角落座位坐下。车子快开前，白野葛跳上车子来。披着雨衣，他四处张望一下，看到最后一行的空座位。他向她走过去了。

她转头佯装去看窗外的雨景，其实，黑夜里除了雨点在反光，所有的景物都隐藏着。

她感觉到他坐在她的身边了，车子开动。他没有说话，她总觉得他有一份傲岸，这种气质是沉默而特殊的。

车子向市区驰，当她把脸转移过来时，接触了他正在注视她的眼睛。

“奇怪，”蓦然，他喃喃地，“你没有拿雨伞么？”

“我去上课的时候，还没有下雨。”她回答。

“下车后，怎么回去？”他问。

“下车，只要跑两条街就能回家了。”她看着自己身上的牛仔褲，“这套衣服就是湿了也不要紧。”

“你刚才听见李导师骂我了吧？”他问她，仿佛毫不在乎。

“你总是迟到。”她说，“而且旷课！”

“让他骂，我当他放屁！”他喃喃地。

她觉得他好有性格，奇怪，他原本不把这“训练班”放在眼里。

“你怎么考进来的？”她好奇地问。

“跟你一样，寄照片，见了面，他们就录取我。”他跟她讲。

“你要做明星，就不得不先重视这训练班。”她低声告诉他，“要在训练班毕了业，他们才会跟你签合约。”

“他们不会跟我签合约的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我整天旷课，常常迟到。李导师讨厌我。就是毕了业，他们也不会跟我签合约。”他讲得很肯定，“不过，我也不在乎。”

“你不在乎，又为什么来投考做新人？”

“人家叫我来试试，说我一定可以录取的。爸听别人这样唆使，照片是他悄悄替我寄出的。”他老老实实在地，“后来既然有回信来了，就尽管试试。”

“哦——”

“听说签了合约，每个月多多少少有点收入，对不对？”

“是的——”她点头，“不过入息很少，少得可怜。”

“管它，我另有工作。”

“噢，你在工作？”

“我爸有馆子，我在他馆子里帮忙。”他答，“我也会点功夫，我还会驳骨！”他用手比一比，“这样子一拉一扯，‘克勒’一声，断了的节脱就可以驳好。”

她打了一个寒颤。

“有时医馆来了病人，关门迟，我就跑不开了。”他说，“所以只有旷课，迟到。”

车子进入市区，沥沥的雨点打在车子顶上“滴滴答答”地发响。

“我最讨厌下雨！”他咬咬牙齦，蓦地说，“满脚的泥！”

“我倒喜欢下雨。”她却说。

车子停下了，那是到达市区第一个站头，有几个学生站了起来准备下车。她也立起了。

“你下车了？”他问。

“是。”

他也立起身来，说：“我也下车了。”

他们跳下车子，外面的雨仍很大。才跳下车，他已经一个箭步走到她身边。原来他已把米色的雨衣脱了，用手撑着，遮在她头上。

“不用客气了！”她连忙说，“我湿了不要紧。才跑两条街，一下子就到。”

“两条街，我遮你过去吧！”他说。

他们穿过马路，他靠近她，把手上的雨衣遮在她的头上，为了尽量不让她被雨淋湿，他自己的裤子与鞋子都已经湿了。

她蓦地觉得很感动，好像欠了他些什么，不知道怎样去归还似的，心中又泛着一一种歉意，由于他为了她而淋湿了自己的衣服。

穿过两条街，在乌漆漆的旧楼宇楼梯级旁，她停下步。

“到了。”她指指上面，“我就住在楼上。”

然后她低头去看他身上的衣服，又看她自己的。她的牛仔裤只湿裤脚，而他却湿了半个身子，连上身衣袖也是湿透的。

“你自己都弄湿了。”她内疚地，“真不……好意思。”

“不要紧，再见了！”他讲。

“谢谢你。”她回身奔上楼梯。

“暖……暖……”蓦地，他在后面叫，“请……等一等……”

他回过头来，停了步。只见他立在路边，伸手着急地喊：“你……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我叫海静！”她向他嚷，“我姓于。”

“于海静。”立在马路上，他向她挥挥手，“再见！”

于妈妈跟海静坐在茶楼的桌子旁，等金佑之太太。于妈妈叫了好几碟点心，把点心夹在女儿的碟子里。

海静最讨厌喝茶和吃广东点心。因为人挤人，还要站在别人的座位边等位置，吃一顿午饭，好像不用付钱似的，座位你等我夺，毫无安宁感。

于妈妈却最享受这一切，她尤其喜欢跟金佑之太太这批人搭讪。

在离婚前，于妈妈和金佑之太太是好朋友，金佑之还跟于妈妈的丈夫有生意上来往。海静的爸抛弃于妈妈之后，环境就衰落了，好多亲朋戚友也因此疏落。金佑之的太太虽然还跟于妈妈保持一份朋友的情谊，但是，却也有好几个月没有见到金太太了。

“我看她快来了吧！”于妈妈望望手腕上的手表。

那手表是她唯一充场面的物件，还是当年结婚时爸送的。款式已旧，但毕竟是金的。所以每当有什么场面，于妈妈就戴出来了。

“妈，她迟了四十分钟了。”海静皱皱眉。

“你知道金伯母啰，总是迟的，她手脚慢啊！”于妈妈解释。

“我们吃了，走吧。”海静不耐烦地，“我还约了小青去买料子，她想做衣服。”

“谁是小青？”

“许小青，班上的同学。”海静解释。

“训练班上的同学有什么好搭讪！”于妈妈埋怨，“好久没见金伯母，她怎么迟，我都要你见见她。”

“妈，我先走，您跟她喝茶吧。”

“不行！”于妈妈坚持，“波仔快要回来了，你知道吗？”

“金伯母儿子回来，跟我有什么相干？”海静一怔。

“你就是不知道，波仔在罗省写信回来给他妈，常问起你。”于妈妈说到这里，就面露微笑，“你忘记了，三年前，你们不是好朋友吗？”

“我不记得了。”

“你别糊涂了！还难得金家惦念我们之间的友情，你看，你爸抛弃我们，所有亲人都疏远了，只有金太太最好。”于妈妈说，“我约了她四五次了，她今天才有空跟我们喝茶吃点心，她是大忙人啊！”

“于妈妈！于妈妈！”

一阵响亮娇嫩的唤声响起，茶楼楼梯边金佑之太太扭了过来。她穿了一身洋装，外套上还扣了一朵大花。脸上涂了色彩，头发在脸旁飞起，完全是西洋派头。

“啊，金妈妈，你来了！”于妈妈连忙拉开椅子，让金佑之太太坐下。

海静瞥了她一眼，同时嗅到一阵强烈的香水味道。

“叫人啊！”于妈妈跟海静说。

“金伯母。”懒洋洋地，海静唤。

“哟！海静真越来越漂亮了，长得真白，好美的皮肤啊！”金佑之太太瞥海静一眼，嚷起来。

边说，金太太边打开她的鳄鱼皮手袋，把一只小绒盒取了出来。开了盒盖，她把盒子举到于妈妈面前去。

“看这样子好吗？”金太太问，“小冯说是欧洲最新的款式。”

于妈妈却没有去注意那款式，视线盯在那戒指中间闪闪发光的钻石上。

“哎哟！至少两克拉多了！”于妈妈惊叹。

“三克拉半。”金妈妈把戒指戴在手上，自己比试一下，好像不大在乎地说，“老家伙在外国带回来的，放在那儿没用，就镶

了它戴戴。”

“真好！触目啊！”于妈妈低喃，“——我以前也有过一颗……”

海静瞪母亲一眼，故意取起茶壶，打断母亲的话：“金伯母，喝茶！”

“啊，好！”金太太打量海静，“于妈妈，你不是说海静要做明星了么？”

“在训练啊！”于妈妈露出笑容，“快了！”

“还没有哩！”海静立即抢着说，“我是考取训练班，在学习，要毕了业，才有机会签公司的合约。”

“哦——这样……”金太太笑了笑，“像你这样聪明，这样漂亮，一定能毕业！他们一定找你签合约的！”

“我不知道……班上都是很聪明，很漂亮的同学！”海静说。

“海静有一天真的成了大明星，您就好了。”金太太望住于妈妈。

“我什么都没有，你知道。”于妈妈说，“全靠她了。”

“妈，”海静不耐烦地问，“我可以走了吗？”

“坐一会！”于妈妈瞪眼；跟着转头问金太太，“你们波仔快要回来了吧？”

“是的，他一直想回来。”金佑之太太说，“我想想也好，书也念得差不多了，回来把他塞在老头子的机构内，总比在外头好。”

“是啊，孩子大了，在外头不放心嘛！”于妈妈附和。

“现在的年青人，我真担心。”金太太摇首，“万一弄个不好，带了个金发蓝眼的老婆回来，那还得了……”

海静越听越烦，只听见母亲又向金太太说：“对啊，外国老婆千万娶不得！外国人，动不动就离婚，毫无感情可说！”

海静实在再也忍不下去，霍地立起身来：“妈，我走了！金

伯母，真对不起，我约了同学去买东西！”

于妈妈想开口说些什么，海静不让她再有机会，立即说：“妈，回头家里见！”

与小青走在专卖布匹的横街上，海静问小青：“你究竟在训练班学到了些什么？”

“我什么都没学到。”小青耸了耸肩，“我觉得李导师只讲理论，少实践，闷也闷死人了！”

“对，”海静思索着，“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让我们演戏？”

“还慢哩。”小青边走边说，“就算是训练班毕业，也未必有份儿演戏。听说一大部分会被踢出去哩！签约的人不会多。”

“是嘛？”海静耸耸肩，“听起来真渺茫。”

“我看我是凶多吉少了。”小青坦率地说，“海静，我比不上别人漂亮，人又矮，又在发胖，没有一样是及得上你们的。”

“胡说。”海静告诉她，“我听过人家说，这种圈子，要靠七八分运气，真的，还要加上自己的手段哩！”

她们挤进一间小店去，小青剪了一块料子，也许是她早已看定了的，她并没多花时间去选择，买了就走。

那是一块很俗气的花布料子，太俗太花一点，但是小青似乎很欣赏，她说要试试自己缝制一件晚礼服。这种料子海静是绝对不会买的。

从店里出来，小青说请海静去喝冷饮，她们走进一间咖啡室去，海静要了一杯橘子水。

“你记得我们班上有一个叫白野葛的吗？”海静问小青。

“给李导师骂的那个？”

“对。”

“他真是怪人，既然考取了，又不上训练课。”

“他送我回去，记得那晚下大雨吧？”海静回想着说，“他把他的雨衣替我遮雨，自己淋得全湿。他送到我楼梯口才走的。”

“他又有两天没有上课了。”小青耸肩，“我想他不大在乎吧？”

“他真的不大在乎。”海静跟着说，“他帮助父亲工作，对于拍电影做演员，他根本没有这种大志。”

“你倒好像跟他很熟络。”小青瞥她一眼。

“只希望他能天天按时上课就好了。”海静低声说。

“你很想见他吧？”小青笑起来。

“嗯。”她点头。

白野葛还是迟到，不知道为什么他总没法赶上电影公司泊在市区接送学生的那班“巴士”。

但是他不敢再旷课，大概是自己搭车子来的。海静看到他走进室内，还在喘气，就替他焦急。

李导师不再骂他了，连看也不多看他一眼。海静转过脸去看他，只见他默默坐着，忐忑不安。小青也注意白野葛了，同时又瞥眼去看海静。

当海静回过头来时，小青向她挤挤眼，做了一个促狭的微笑，这使海静全身火热。白野葛坐了好一阵，当他的呼吸平静下来时，他回头来看海静。

海静向他笑笑，他耸耸肩，伸了伸舌头，作一个无可奈何的表情。海静再也听不见李导师在讲授些什么了……

课后，大家坐上大“巴士”，被载回市区去。海静跟小青坐在一起，白野葛跳上车子，瞥见海静身边有人，他有些失望，在另一行座位上坐下。

在车上，他并没有跟她说些什么，然而当车子到了站，海

静起身要下车时，白野葛也同时立起身来。

他跟着她下了车，当车子驰去时，他才走到她身旁去：“喂！”

“我不知道你也是住我家附近的！”海静跟他说。

“不，我住得很远。”他用手指指路面。

“你是说……本来你不是在这个车站下车的？”

“不，我不是在这站下车，”他摇头，“上次下车，为了下雨，我想送你回去。今天下车……为了想跟你谈谈。”

“噢？”她有些意外，却觉得他爽直。

他们向她家那边走，过了马路，她问：“——你想跟我谈什么？”

“我有空的话，上你家找你，怎么样？”他问得有点突然。

“……可以啊。”她想了想，“其实我们每天都能在班上见面，不是么？”

“那班上，我怕呆不长。”他骤然说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你没见到李导师的嘴脸么？”他淡淡一笑，“我好像是他眼中钉一样。”

“你试试看，不迟到，不旷课，李导师就会对你看法不同了。”

“就是签了约，也只有几百块钱，知道吗？”他跟她讲，“我还是耽在爸的医馆内，帮帮忙比较好。”

他们走到楼梯口，他站住步。

“你住几楼？”他望望楼梯。

“上去就是。”她歉意地，“对不起，现在太晚了，我不方便请你上去坐。”

“你跟家人住？”

“只有我和妈。”

他站在路边，似乎还想再跟她说些什么，但是他没有把话

说出来。摸摸口袋，他把一张卡片取出来，放在她手里。

“这是我爸医馆的卡片。”他告诉她，“如果我们失去联络，你可以在这地方找到我。”

“失去联络？”她有些惘然。

“我是说——我可能不再上训练班了。”他讲。

“哦……”

“但是……我很高兴认识了你。”他说得诚恳，“于海静，你愿意跟我做朋友吗？”

她正视他，用一种严肃而谨慎的神色凝视他。他问这个问题的時候，是认真的，这令她用很认真的态度面向着他。

她点了点头，嘴里说：“白野葛，我还是希望你不要放弃……我希望再能在班上见到你。明晚好么？明晚不要迟到好么？”

他耸耸肩，笑了笑：“好吧，我试试。”

他伸出手来，跟她握了握，还对她说了“再见”。她却说“晚安”。

当他回身离去的时候，她遥望着消失在街灯下的宽阔肩膀。她猝然有些模糊，不明白他下车送她到门口的意义。

难道他是特地来跟她说“再见”的？还是故意来留给她那一个地址的？

难道他真的放弃训练班了？或者……他那一句“再见”是包有涵义的？

她在楼梯口站了好一会，有些惘然若失。白野葛在她的脑海内留下了痕迹，那是无可否认的一件事……

他没有再上训练班。

自从那晚他把她送到家门口之后，他再也没有在训练班上出现过。海静开始明白，那个晚上他跟着她下车，实在是为了

跟她说“再见”的。

李导师对白野葛的存在与不存在，根本毫不留意，白野葛不再来上训练班，好像是他早就料到的事情。

坐在回市区的“巴士”上，小青坐到她的身边，打量着海静，小青说：“他大概不会再来了，是吧？”

海静淡淡地一笑：“人各有志，也许他的环境与上课的时间冲突……”

车子驰了好大一段路，到达市区前，小青突然说：“你很难过？”

“啊？……”

“上课时，你不断回头去看他坐过的座位。”

她没有回答小青的话，到了车站，她站起身。

“要我送你回家吗？”小青问。

“不，”她感谢地摇头，“我只走两条街，自己走就行了。”

她跳下车，当车子驰去时，四周阴暗，只有青蓝色的街灯光线散淡地照射在她的头顶上。沿着路边走，她只听见自己单独的脚步声……

她怀念那夜雨，想念他把他米色的雨衣遮住她头顶的时刻，这似乎是她生命内最光彩灿烂的时刻了，然而，那么短暂，如火花般瞬息地熄灭了。

波仔从美国回来的那天，于妈妈一定要海静去接机。她实在不明白母亲为什么要把波仔硬与她扯在一起。

机场里金佑之与金太已站在海关外，仰着头，直视着出闸的乘客，他们身边还有两三个亲友，那个穿制服的司机也站在一边。

“金太太！金妈妈！”于妈妈挥着手迎上去。